

证券代码：871469

证券简称：铭汉股份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为参股公司江西前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前汉”）提供财务资助，用于宜丰县工业园集中供热项目建设，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以内，实际借出的金额、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借款利率：自借款之日起，按实际借款金额计算，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计算。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江西前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赞成票数 6 票，反对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1 票。

2023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江西前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应出席监事 4 人，实际出席监事 4 人，赞成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1 票。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西前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宜丰县工业园金域路 5 号

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宜丰县工业园金域路 5 号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简建军

控股股东：新余前程生物质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廖卫兵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王照先生担任江西前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公司监事俞霏女士担任西前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监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为支持关联方项目的良性发展，解决参股公司资金需求，向其提供借款。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财务资助的年利率经双方充分协商，财务资助的年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计算，如基准利率变动，财务资助年利率随之即时调整，定价公允。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江西前汉新

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相关财务资助协议，约定资助本金、年利率、资助期限等权利义务。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以自有资金为参股公司江西前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用于推进参股公司业务正常进行。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江西前汉为公司持股 35%的参股子公司，鉴于参股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西筠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建设宜丰县工业园集中供热项目，为促进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江西前汉提供财务资助，解决其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问题，实现公司总体经营战略布局。同时，公司可以分享江西前汉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7 日